

5、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上海市浦东新区周浦镇人民政府的周浦镇级雨水管网检测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微企业。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小微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小微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周浦镇级雨水管网检测，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上海诚丞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从业人员38人，营业收入为670万元，资产总额为150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上海诚丞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公章）

日期：2025年9月30日

